

“撤稿”的三重语义

邹强(《临床儿科杂志》编辑部,200092,上海)

近年来随着学术不端事件的频发,“撤稿”一词频繁进入公众视野,已从中性专业术语逐渐演变为带有负面道德评判的通俗用语。这种语义漂移给学术出版工作带来困扰——同一词汇承载着截然不同的专业内涵,容易造成误解。实际上,“撤稿”在学术出版语境中至少包含三层独立含义,编辑人员需严谨区分。

1. 撤回投稿,对应的英文为 Withdraw submission 或 Withdraw the manuscript,属于中性词。指作者在稿件审稿阶段主动撤回投稿,原因多样,如转投他刊、数据待补充或发现方法缺陷等,不产生负面学术记录。

2. 撤销发表,对应的英文为 Retraction,是因为存在学术差错,没办法通过更正(Correction或Erratum)解决,只能采取撤销发表的权宜之策。撤销发表分为两类:一类是因学术不端问题(伪造、篡改、剽窃等)而进行的撤销发表;另一类是因学术差错但无主观过失(诚实错误,Honest Error)而进行的撤销发表。

3. 撤回发表,对应的英文为 Withdrawal,常见于

Cochrane数据库发表的系统综述/meta分析。该数据库为循证医学数据库,通过对已发表的随机对照临床试验(RCT)进行meta分析,汇总数据产生循证证据。随着研究深入,RCT样本量增加或质量控制不断完善,后续RCT可能对原有meta分析结果进行修正。Cochrane数据库要求作者签订协议,每两年进行一次系统性更新。当新证据使原综述结论过时或错误时,作者须主动申请撤回原综述(Withdraw),并同步提交更新版本(Updated Review)。此机制体现循证医学证据的动态迭代,撤回发表不等同于学术瑕疵。

为避免“撤稿”一词可能产生的歧义,建议在编辑规范中做如下区分:在稿件投审稿阶段,使用“退稿”或“撤回投稿”替代“撤稿”;对已经发表的文章,明确使用“撤销发表”(Retraction);且根据国际出版伦理委员会(COPE)指南,在“撤销发表”声明中须明确产生学术差错的具体原因,区分是学术不端还是无主观过失。对于可修正的学术差错,建议优先使用更正(Correction)或勘误(Erratum),而非直接撤销发表。